

常州市数据局

关于开展“数据要素×”典型案例与数字社会场景工程培育的通知

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数据管理部门：

为进一步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充分激发、全面展现数字化转型发展活力，根据省《关于征集“数据要素×”典型案例的通知》和《关于开展 2024 年全省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培育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快推进我市数字场景建设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数据要素×”典型案例征集和培育

1、覆盖领域。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 12 个重点行业领域（详见附件 1），以及政务服务、教育数字化、智慧社区、新能源产业和长三角一体化等 5 个特色行业领域。

2、申报主体。面向我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科研机构等单位。

3、申报标准。在 17 个领域中任一领域，形成成功经验和创新模式，案例涉及内容应已实施完成，具有实际的业务应用

场景，具备一定先进性、创新性、规模性和示范性，适合向社会公开推广，尤其是在培育新模式、新业态，形成企业新的业务板块、增长点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方面具有示范意义的，为推荐案例；未来 2-5 年内能够达成上述标准的为培育案例。申报主体填写《“数据要素×”典型案例申报书》（附件 2），案例征集和培育数量不限。典型案例可参考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汇编（第一批）》（附件 3）。

二、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培育

1、培育类别。数字民生保障、数字社会治理、数字生活服务、智慧城市建设和数字生态文明等 5 个方向，详见《关于开展 2024 年全省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培育工作的通知》（附件 4）。

2、培育主体。面向我市建设实施的数字社会场景项目的开发和应用单位，包括我市各级行政部门、企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3、培育要求。场景项目投资规模不限，同一单位场景项目数量不限，其他要求详见《关于开展 2024 年全省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培育工作的通知》（附件 4）。

三、报送要求

1、请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数据管理部门明确本单位推进数字化转型的职能处室和联络员，填写

《数字化转型联络人》(附件5),于6月18日前报送我局。

2、请各部门做好重大场景重点工程培育发动,数量超过1项的予以排序,拟报送省级培育的需要符合省通知要求,并排在序列首位,于6月26日前将《2024年数字社会重大场景重点工程申报表》(附件6)报送至市数据局。请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数据管理部门对本地区申报场景项目开展审核推荐,将场景项目和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7)和申报单位申报材料于6月26日前报送市数据局。

3、请各行业主管部门、各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数据管理部门作为推荐单位协同推进“数据要素×”案例培育,做好审核汇总和排序,填写《“数据要素×”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附件8)并盖章后,于7月1日前连同申报单位申报材料一并报送我局。

联系人:宋知恒(数字社会重大场景与工程培育)

联系电话:85588033

联系人:史德峰(“数据要素×”案例征集与培育)

联系电话:85588023

邮 箱:sgc_1023@163.com 传 真:85588252

附件:

1. “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
2. “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汇编(第一批)

3. “数据要素×”典型案例申报书
4. 关于开展 2024 年全省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
培育工作的通知（省通知）
5. 数字化转型联络人
6. 2024 年数字社会重大场景重点工程申报表
7. 2024 年数字社会重大场景和重点工程推荐名单汇总表
8. “数据要素×”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

常州市数据局（市政务办代章）

2024 年 6 月 5 日

